

第一章 一生一死，角易悲傷

晨露還掛在葡萄藤綠油油的葉尖要墜不墜的，薔薇架上的花開得如荼如火，朝陽初昇，這麼個明媚的清晨，一向肅穆安靜的於國公府正氣堂卻爆出和晨景完全不搭調的獅子吼。

「什麼，妳要搬出去住？老子不答應！」

說話的人中氣十足，六十開外的年紀，臥蠶眉，面色紅潤，話語間帶著金石磨礪之感，震人腦門，不只窗櫺晃了三晃，一屋子的男男女女都駭得屁股抖了抖，一個個尋思這位老太爺要是真的發難，從哪道門出逃比較快？

不是他們膽子小不經嚇，而是這位老太爺的豐功偉業太驚人，渾身有股蠻力不說，年輕時每回戰事皆捷，在邊境頗有威名，雖說這些年因為年紀老大，有所收斂，牛脾氣很少發作，可也因為這樣，發作起人來就像平地起炸雷似的駭人。

此刻，他噴著張飛鬚，張著牛鈴眼，氣呼呼的瞪著底下的寶貝孫女。

站在下端的少女，說不得有多美，兩道纖長的眉，寬額尖頤，一雙眼睛黑澈見底，比這世上最亮的黑曜石還要亮上幾分，濃密烏黑的睫羽，三分英氣，七分嫋嫋，只要站出去，足以令所有的男子和女子都為之側目。

只是這會兒的她雖薄薄上了層淡妝，仍然掩蓋不住明顯憔悴，往日堪稱健康的身子清減了一大圈，在這暮春季節，夏天的腳步不遠了，卻還穿著厚罩衫，更顯得弱不勝衣，還有些搖搖欲墜，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大病初癒。

她眉睫輕顫還未搭話，卻被人搶了先。

「爹，您是我的老子，白姐兒是老三的閨女，老三才是她老子，您忘了？」於家二老爺於崇長相承襲了老夫人芮氏，斯文中帶著雋秀，他不輕不重的耍了記回馬槍，戳了老太爺一記。

這麼明白的轉移話題，只要有耳朵的人都該聽得出來，只可惜，知子莫若父，老爺子鳥也不鳥，直朝著他噴火星渣子。「你這兔崽子，請過安，該幹什麼就幹什麼去，老子和我的寶貝孫女講話，你插什麼嘴？」

被老太爺噴得灰頭土臉，皮厚肉粗的於崇瞥了眼站在他下方、對著他擠眉弄眼的大兒子於露朗，不禁暗嘆，人家都說女大不中留，他這兒子才是胳膊向外彎，就會把他這老子往槍口上推，不就是想維護白姐兒這堂妹嗎？

其實這也難怪，於家祖輩皆為武將，到了老國公爺這代看似巔峰，但家門不幸的是沒一個兒子願意走他的老路子。

大老爺於城是世子，要是沒意外將來承爵非他莫屬，至於軍功——這種踩著死人堆，沐血浴屍才能得的功勞，容易嗎？

這種錦上添花的事他就不做了。

於是於家大老爺現在只在戶部領了個不高不低的職務掛著。

二老爺於崇是個善鑽營的，從童生試到探花郎，文武兼修，給自己謀了個二品總兵兼火器營翼長，至於三老爺於紀走了恩蔭的路子，領了國子祭酒一職，為國子監的最高負責人。

三個兒子都不願意照著自己打造的路走，老國公爺很是哀怨，這也是後來得了於

露白這孫女，發現她天賦極佳，根骨清奇，這才著力打造的遠因。

兒子們各有各的想法，雖然令他苦惱，可在孫女還未出生之前，更讓他煩惱的事還有一樁，那就是人丁興旺的國公府也不知犯著什麼，無論哪一房，無論嫡庶，只出男丁。

大房兩個是帶把的，二房也有三個帶把的糙小子，三房，呃，還是比照辦理，甚至生產報國似的生了四個，還、是、糙、小、子！

姑娘這種生物對於家人來說簡直就是個稀罕物。

好不容易，三房生下這麼個金尊玉貴的么姑娘，別說老夫人高興到不行，就連從來不管後院事的老太爺也在么姑娘出生的當下，就讓三老爺把孩子抱去給他看，逗著、瞧著、抱著，手裡軟乎乎的小娃兒撩開眼皮瞧了他一眼，這一眼瞧得他一顆堅硬的心都融化了，到了她兩歲，乾脆把她養在膝下，可以說這位么姑娘就是在老爺子跟前長大的。

於家第三代男丁排的是「露」字輩，於露白是姑娘家，卻是沿用哥兒的排行取的名字，可見老爺子對她很不一般。

於露白也不負眾望，年紀小小，便是老國公爺的尾巴，什麼門閥顯貴、皇宮大院，簡直都跟在自己家裡沒兩樣，她模樣討喜又可愛，只要是小子都想跟她玩，但是小子不經打，家長看見自家的心肝寶貝讓人揍狠了，便理直氣壯的找上門來，可見到兒子是被這麼個柔軟天真的娃娃給揍了，拳頭還沒有自家小子的半個大，一個個都摸著鼻子回去了。

十歲過後，於露白在同儕間騎射無人能出其右，十一歲十八般武藝已是樣樣精通，十二歲跟著老爺子出入軍營，十四歲揚名沙場，十五歲及笄後旋即和沈家大郎定了親，十六歲在死老頭內舉不避親的混帳行為一一借於老夫人的罵詞，和未婚夫沈如墨隨同鐵錚大將軍出兵阿柴虜，幾場苦戰，最終險勝，但，要不是沈如墨率先深入敵營，制敵機先，砍下敵國首領頭顱，兩方誰勝誰負還真難說。

最令人難過的是那山戎之行，把沈如墨折在那裡了。

身上的傷是小事，心上的傷，要痊癒……就不好說了。

更令人費解的是，聽說這孩子事發至今一滴眼淚也沒掉，兩家向來是通家之好，青梅竹馬一起長大的小倆口，兩家人對這段感情是樂觀其成的，哪裡知道事情會急轉直下變成這般模樣，只能說世間盡如人意的事情太少了。

二老爺於崇收回遠了的思緒，回了兒子一個少安勿躁的表情，但吃不住兒子的眼神，回以白眼後還是硬著頭皮對上自己的爹。

「爹，白姐兒這大半年又是病又是痛的，刑部牢裡的犯人也有放風的時候，再說陛下賜下來的將軍府也空置了那麼久，之前白姐兒帶病負傷理由正當，這會子都過了大半年，既然她想搬出去，讓她出去清靜清靜，紓解一下心情也好，將軍府距離國公府不過半個時辰的車程，白天待在那裡，晚膳想回家用，不過幾步路的時間……」

因為之前累積下來的功勳，加上剿阿柴虜有功，皇帝賜下一座等級最高的將軍府邸和忠義牌匾，褒獎於露白才德兼備，忠貞節義，還擬定封號，定了將軍的例，

這是極大的榮耀，可說是史無前例，可惜於露白公私兩傷，勉力從邊關回京，乾脆託病不起，聖旨下來的那天是三老爺於紀代女兒接旨了。

來宣旨的公公回宮繳旨時，把於露白的情況說了一遍，皇帝連夜又讓人來傳旨意，讓她好好在家養傷。

如今病癒了卻還把將軍府放空城，這是目無尊上，驕恣放縱，很難向聖上交代，自圓其說了。

老太爺睜起了虎目，語帶威脅，「你不說話沒人當你啞子，再說，這內院的事什麼時候輪到你一個大男人來管？要有大把時間沒處使，不如把於家棍法多練個幾遍！」

老爹這是威脅他再敢磨蹭，就得吃老拳了。

「兒子想起來還有要事待辦，先行告退了。」

沒錯，他都一把年紀了，老太爺要是一個不爽還是會把他們幾個兄弟拿來練拳，誰叫自古老子打小子，天經地義，他和幾個兄弟從小被揍到大，還被揍成了習慣……呸呸呸，總之父親要打兒子，他們又有什麼辦法？

老爹，你兒子是爺兒們，難道您不是嗎？孫女的事兒您怎麼就學不會睜隻眼，閉隻眼？

何況，他老子的心整個就是偏的，說什麼白姐兒事關內院，瞧娘親如老菩薩般穩穩的坐著喝茶，一句話都沒搭，整個正氣堂都是爹的聲音，追根究底，因為娘親深知只要攸關白姐兒，就沒她什麼事。

就算娘不吱聲，不也還有三房弟妹，那可是白姐兒的親娘，說啥內院的事，阿爹，您的手會不會伸得太長了？

老爺子見兒子識趣的匆匆離去，話鋒一轉，語氣頓時柔軟了好幾千倍，宛如哄的是隻不懂事的幼犬那般，「你想出門散心，我不反對，但是搬出去住？也不瞧瞧自己現在是什麼德性，京裡有頭有臉的人妳老子……咳，妳爺爺我都認得，瞧妳這病歪歪的樣子，就別出去丟人現眼了！」

哄人嗎？國公爺向來不擅此道，好聲好氣的說話，還比較像罵人。

「那白兒就照爺爺的意思，出門散散心，去去就回。」別人禁不起老國公爺雷打的大嗓門，她於露白可不會。

這會兒的她聲音雖然沒有尋常女子的嬌糯柔軟，可爽快俐落，字句間不見生硬之感，反而像珠玉撞擊敲打，因此更顯得獨樹一格，此時就算在病中多了分虛弱柔細，仍舊不減悅耳。

「這些日子妳也的確是悶壞了，去吧、去吧！騎馬出去也好，我聽管馬的小廝說妳那匹劣馬這陣子看不見妳，難馴得要命，妳要不帶那畜生出去溜達溜達，要不找沈家……明家小子打場架流流汗也行，再不濟，」老國公爺沉吟了下。「殺到兵營替爺爺操練兵士都好！」

他也不是那種古板的老頭子，什麼女子就得大門不出、二門不邁，對孫女的教養上他絕對比自家的老太婆還開通。

只是該死的，說好不提沈家那小子的，怎麼嘴上就是沒把門？

眾人都看好的一對，一個就這樣沒了，唉，他這麼好的孫女，只能說沈家大郎沒福氣。

「那孫女退下了。」於露白蹲身朝老太爺和老夫人行了禮，逕自出了正氣堂。

門外的弄潮一看見自家姑娘出來立刻趨前扶她，另外一個大丫鬟微芒則是安靜的跟隨在後面。

於露自身邊有兩個大丫鬟，性格一個外放，通情練達，一個內斂，穩重成熟，從小就跟著她，等於是於露白的左右臂膀。

「我身上已經大好，自己行走不礙事了。」推開弄潮伸過來的手，正氣堂外，晨霧已經散盡，來來去去的媳婦、婆子有條不紊的專注自己手上的活兒，見著於露白紛紛對她行禮，等她走開後，才又起身幹活兒。

「小姐打算幾時出門？」正氣堂裡一個個都是大嗓門，弄潮就算候在外頭，裡頭的事她還是聽了幾耳朵。

「等我去向娘請安後，妳簡單的收拾兩身換洗的衣物即可。」

收拾衣物？不只是出門逛逛散散心，這是要出遠門嗎？但是她沒敢問，小姐是個凡事好商量的主子，可但凡開口，就沒有下人多嘴的餘地，於是她只敢小心翼翼的問道：「還是男裝女裝各帶兩套？」

比起尋常大家閨秀的閨閣緊閉門戶的生活，她們家姑娘出門不稀奇，行囊簡單也沒什麼，昔日邊關情勢緊急時別說換洗的衣物，也曾提著寶劍就去了沙場，幸好現在戰事結束了，阿柴虜也遣了特使，送來降書和簽署友好關係的條約，至少有好些年那些老是挑釁不安分的番邦都不會再蠢動。

原本老爺夫人也打算等這場戰事結束，就要安排姑娘的婚事，哪裡知道未來的姑爺……姑娘的命真不好……

這些日子她和微芒奉命輪流守著姑娘養病，乍看，姑娘和以往在家時沒什麼不同，該吃飯就吃飯，該睡就睡，該喝藥的時候，那苦得跟墨汁一樣的藥汁灌進肚子，眉頭也沒多皺一下，身上雖有大大小小的傷痕，就連背上裂了那麼大一道口子，換藥時也沒聽她哎喚過一聲，勇敢得令人心疼，也替她捏把冷汗。

可她就是覺得不對勁。

哪裡不一樣？她一時也說不上來。

可是人嘛，不就應該傷心了會哭，高興了會笑，被惹毛會生氣，痛了會叫喊……這樣才叫正常，更何況還遭遇了姑爺那樣的打擊，然而這些情緒上的反應她們家姑娘都沒有。

不明白的人說姑娘涼薄，可她覺得不是那回事，姑娘這是傷心過了頭，人好像只剩下一個空殼子。

「妳先回晴川閣，該怎麼收拾，妳自己看著辦。」她向來不關心這些，出門在外能簡單就盡量簡單，也不像尋常女眷出門就十幾個箱籠、裝不完的東西。

「奴婢這就去。」弄潮福身走了。

「微芒隨我去給母親請安吧。」

主僕兩人穿過月瓶門，沿著遊廊曲折而行，只見放眼處綠樹蔥蘢，鳥兒啼鳴，滿徑落紅，尤其荼靡盛放，穠豔靡麗，香氣沁人肺腑，於露白卻視而不見的經過。說起來國公府不似其他勛貴家的規矩多如牛毛，這和武將出身的國公爺倒沒多大干係，雖說武人本就大而化之，可內宅諸事還是捏在芮氏這位侯府嫡女出身的老夫人身上。

那一派正室嫡母的風範很能唬人，馭下弛中有張，張中帶弛，該持的禮一項不少，三個兒子相繼娶了媳婦後，她也很乾脆交出內院的管家事宜，放權給大房王氏，觀察一陣子，覺得她是個不偏不倚、行事穩妥的，便把管家鑰匙、帳本全交了出去。

她也不用媳婦時時在她身邊立規矩，就連請安這事一個月初一十五來應個卯就成，她更不像那些迷信的老婦，動不動就把佛珠掛在手裡，佛號念個沒完，反倒蒔花弄草種菜，偶爾招幾個老姊妹打打葉子牌，生活愜意得很。

至於孫子輩，她更不操心，於家孩子四歲啟蒙，五歲就由各自的爹親帶到前院教養，得空時，歡天喜地的來請安，該打賞就打賞，該摸頭就摸頭，她也樂得做個閒涼祖母。

因為她的心寬，造就三個兒媳婦對宅門一事也興趣缺缺，為了幾件衣裳、幾樣首飾、幾份吃食和姨娘置氣，浪費自己的精神體力，在國公府這樣一等的人家，犯不著讓自己變成笑話。

侍妾、通房又如何？不就是個奴才，妾通買賣，貨物耳，真不行，遠遠賣了就是。身為結髮正妻只要將夫君伺候妥貼，把自己院子這一畝三分地的事兒理好，才是正理。

也因為家風清正，國公府上下一團和睦，比起京城許多大戶人家理不清的內宅更讓人心羨。

於露白到的時候，三老爺於紀早就去了國子監。

於家三房一共有四個男丁，分別是謹、言、慎、行，老大、老四是嫡子，老二、老三分別是兩個姨娘所出。

老大、老三都已成家，另闢了院子住，走的是蔭生路子，在衙門、官署謀得一份差使。像他們這樣的人家極少有人會在科舉上頭下功夫，難怪祖父不時在言語間流露出只怕一兩代之後，國公府便會衰落的憂思。

二哥是周姨娘唯一的孩子，他不像這於府裡其他男丁那般天真糊塗，總以為大樹下好遮蔭，去年府試位列第五，評為廩生，正和吏部尚書的女兒議親中，至於四哥，一心撲在他開的生意鋪子上，專心摟銀子，幾天不著家是常有的事。

如今獸如院裡住的就只有於露白的娘親邱氏。

她還走在梢間與內室的門邊時，邱氏已經接到了丫鬟的通報，臉上一喜，讓梳頭的丫鬟趕緊把挑好的步搖往髮髻上擺放好，於露白便進了內室。

「女兒來給娘親請安。」於露白雙手放在腰際，規規矩矩的給邱氏行了個禮。

「娘正要過去看妳，身子骨還弱著呢，怎麼過來了？」邱氏膚色白皙，因為夫妻

恩愛，即便生育了幾個孩子，眉梢增添的是女子成熟的韻致，而不見衰顏，又因出身高貴，舉手投足都是優雅端莊，只是這幾個月為了這獨生女差點操碎了心，保養得當的臉上也生出了好幾條細紋。

「女兒已經沒事了，總要下地走走，活絡筋骨，這才好得快。」於露白知道娘親這些日子無微不至的照顧與擔憂。

母女倆手拉手過來坐在床沿上，邱氏打量氣色顯然好上許多的女兒，見她那瘦得像豆芽菜的身架子和摸在手裡還是不見肉的小手，心裡不由悲從中來。

她的乖女兒原本體態婀娜，強韌美麗，她日日吃齋念佛把孩子給盼回來了，卻是個心力交瘁、脫了形的孩子，她花樣般的女兒，這苦命的孩子，怎麼就那麼遭罪？她恨不得自己能替她受苦，於是她爆發了，和丈夫大吵了一場，夫君小心賠罪，說盡好話，但是，她不稀罕，不都是他縱容公爹把孩子帶出門的？

她決計不會原諒他！

憑良心說，她雖身為孩子的娘，但能見著女兒的時間實在很少，當初女兒生下來的時候還那麼小，勉強算是養在她身邊也就那襁褓中的兩年，再來就是這回的大病重傷，可用這樣的法子把孩子留在身邊，她寧可不要。

她對公爹把女兒帶在身邊教養，明著是不敢說什麼，但背地對著丈夫，哪能沒有苦水，家中幾房的男丁都能平平安安的待在府裡享福，為什麼她嬌滴滴的女兒卻要在漠北那苦寒的地方和敵人殺個你死我活？

丈夫有日喝醉，模模糊糊的提及公爹這般看重自己的女兒不是沒有原因的，公爹雖是一介武將，卻也知道人無遠慮，必有近憂，國公府看著繁盛，可爵位實權也就到他這裡。

他眼看著年紀大了，不知何時會退下來，將來他的家人和子孫若沒有出息的人物，勢必只能靠襲爵帶來的俸祿和田產過活，家中主子年年增加，進項就那麼一點，到最後會如何落魄，可想而知。

但是，她的心肝寶貝可是個姑娘家，不說姑娘家是嬌客嗎？她這閨女卻得為了這一家子充當頂梁柱，每天和一群臭男人混在一起，閨譽壞了不說，閨女被養成了女漢子，她這當娘的人哪能快樂高興得起來？

邱氏想得入神，一下忘記眼淚和嘆息，但是於露白看在眼底，知母莫若女，娘親那忽悲忽喜的神情，她哪能不知道娘親心裡的煩惱。

「妳說什麼？要出門？」邱氏悠悠的回過神來，皺起好看的眉頭。

「女兒想出門透透氣，日日躺在床上實在無聊，外頭海闊天空，空氣又新鮮，對我的心情大有裨益，這些日子，我悶壞了。」

邱氏見女兒那雙美麗的大眼瞅著自己看，又說得頭頭是道，壓根找不出反駁的理由——而且，女兒遭此大難，嚇壞了她這個當娘的，對女兒的要求哪有不應的道理，更何況這女兒本來也是個主意大的，拘在家是不得已，可她有些為難。「不然娘陪妳去莊子上住個十天半個月，鄉下空氣說什麼也比京城好，那些魚啊蝦的又新鮮，吃了對身子好。」

女兒要出門，自然得由她帶著，可是……

「娘，」於露白把頭擱在邱氏肩膀上，雙臂摟著她的腰，感受母親身上熟悉的香氣，閉上眼，一字一句的說道：「這府上事多，您每日要幫著伯母理事，哪走得開？何況嫂子有喜了，還需要您照看。」

嫂子蕭氏和大哥成親兩年才傳出有喜，無論將來生下來的是男是女，都是三房第一個孫子，對爹娘來說是大事。

「那妳得把人手帶齊了，到了莊子記得讓人送信回來報平安。」女兒和孫子擺在天秤上，邱氏為難得很。

「這些事女兒明白。」

邱氏摸了摸女兒削瘦的臉頰，她怎麼想得到女兒執意要出門，哪裡是為了散心，根本是要離家出走。

不是自己想陽奉陰違，娘，原諒女兒任性，莊子她是不去的，她只想一個人靜靜。於露白回到自己的院子換了一身騎馬裝，天水碧的束身衣裳，這服色在天光下看著水光瀲灩，紮了個男子的髮髻，戴上青色帕頭，腳上蹬著小馬靴，英氣逼人。這一個瘦柳條般的少年郎啊，兩個丫鬟看得目不轉睛，她們的姑娘這一打扮，俊美無比，風華內秀，無論她們已經看過多少遍，還是很容易就心蕩神馳，面紅耳赤。

「好生顧著院子。」

微芒回過神來，「姑娘不讓我們姊妹跟著？」

於露白逕自從牆上拿下從不離身的寶劍，那劍柄摩挲得發亮，可見是心愛之物，她不知往哪裡的掣鈕按了下，刷地一下，那劍如靈蛇般自動往她的腰際盤去，既是防身武器，又是腰帶。

她接著拿起整理好的包袱往肩上一背，離開內室，步出了院門。

「姑娘，夫人吩咐我們得隨侍您左右的。」弄潮比微芒敢說話多了，眼看著主子一點也沒有要捎帶上她們的意思，這哪成，要讓夫人發現，她們可沒有好果子吃。於露白看了她一眼，「我已經不是小孩了。」

她那一眼比任何言詞都有用，兩個丫鬟杵在原地，一步也不敢逾越。

主母的吩咐是一回事，但她們可是姑娘屋裡服侍的人，姑娘才是她們的正經主子，兩相取捨，該聽誰的話已經很明白。

她們這位姑娘其實是個要求不多的主子，又甚少在家，對晴川閣的一干下人尤其寬容，幾房裡服侍主子的姊妹們無不羨慕，都說她們命好，能在么姑娘身邊，但這不代表姑娘是個軟弱沒脾氣的，對於堅持決定要做的事，她從來說一不二，雷厲風行。

這回看起來也是如此。

微芒和弄潮只能眼睜睜的看著自家姑娘走掉，她們得把皮繃緊一點了，待會兒到了夫人面前少不了得挨頓罵，但無論如何她們都得受著。

於露白在門上見到了自己的大白馬，但拉著韁繩的人不是馬廄的小廝，是二房的堂哥於露朗，按排行，她得喊他三哥。

二房的幾個堂哥中，就數她和於露朗最親近，雖然年紀上相差頗大，他卻喜歡帶

著她玩耍，比起那從小不知為什麼就是個財迷的自家小哥，感覺上她還比較像三哥的妹子。

當然這話要讓於露行聽見，不跟她置氣翻臉才怪！

她這堂哥什麼都好，就是身子骨差了點，瞧他這會兒與平常無異，還是一副淡淡的模樣，身穿銀色儒衫，寬襤邊暗繡竹紋，瞧著溫潤無鋒，翩翩公子哥一個，可滿身光華氣度卻掩飾不住。

「就知道妳要單槍匹馬出門。」

像他們這樣的門第，哪個閨閣千金出門不講究排場和氣派，他這隔房的妹子就是與眾不同，隻身單騎，哪裡都能去，這樣的女中豪傑，將來不知哪家的公子有福氣能把她娶回去？

「謝謝朗哥哥替白兒在祖父面前說了好話。」方才在正氣堂這位三哥雖然半句話都沒有說，但要不是二伯父和堂哥替她撐腰，想必頑固的祖父是不可能這麼容易鬆口放她出門的。

向來，她想做什麼，三哥總會無條件支持她，這才是最令人感動的。

「說好了，可不許在外頭遊蕩太久，我一個人可頂不住爺爺和三叔父的壓力。」於露白露出這些日子以來久違了的真心微笑。「妹妹會盡量。」

「這三哥的一點意思，出門在外，什麼都能將就，就是別苦了自己。」他遞過來一個鼓鼓的荷包。

於露白看了那荷包一眼，「你知道我不缺銀子的。」

「我知道這錢妳沒放在眼底，可總歸是我一份心意，妳也知道三哥不若妳小哥那個小氣財神手頭闊綽，拿得出手的只有這些，妳就收下吧。」

於露朗不是謙虛，而是國公府一切用度都有定例，雖說吃穿不愁，但額外的支出，要是沒有旁的財路，手邊真的沒有多少閒錢。

但於露白不同，叔父嬸娘對她的寵愛不說，她是本朝擁有最高封號的大將軍，每年俸祿三萬石米，四萬銀兩及各種賞賜，除卻祖父，國公府裡沒有人比她有錢。於露白欲言又止，他伸出溫潤修長的手掌將荷包和韁繩一併放到她手中。「得，什麼都別說，妳拿著就是了。」

「多謝三哥。」於露白見他心意已決，也不扭捏，爽朗的道謝收下，將荷包收進自己的行囊裡，飛身上馬。

「白姐兒，別怪三哥囉唆，在家萬事有人照顧不是很好，為什麼非得離家遠遠的呢？」於露朗遲疑了半晌，還是把心裡的疑問，也是於府許多人的疑問問了出來。燦爛的日陽框著於露白的背，她看著遠方，寡淡雋秀的嗓音順著風勢灌進於露朗的耳朵。「家裡很溫暖，家人待我都好得不能再好了，但是我想冷靜冷靜，像擦肩而過的人們那樣，不認識的活下去。」

她的十五歲好像只是不久以前的事，如今一生一死，角易悲傷……她有關心她的親人，有愛她如珠的父母兄長，有殷殷教誨的祖父母，在這處處是親人關懷、溫暖如春的地方，她一直想了很久，想不到辦法隨著那冤家去死。

她得笑著、活著，甚至連病也不能生。

原來有些事是真實殘酷的，有些路，只能一個人走，那些約好同行的人忽然不告而別，諾言只是筆畫，禁不起試煉，就像一場夢拂過衣襟——

「無論妳去到哪兒，別忘了要修書回來報平安。」於露朗不知如何安慰這樣猝然流露羸弱的小堂妹，她的病、她的痛、她的傷所有人都看在眼裡，但府裡的人誰都裝作視而不見的不去揭那傷疤，希望那痛會隨著時間過去漸漸痊癒。

「妹妹曉得了。」她一夾馬腹，絕塵而去。

第二章 是誰讓妳那麼傷心

一年後，荷澤縣，悅來客棧。

天亮即起是於露白一直以來的習慣。

她雙眼緩緩睜開，眼神清明，看著住了好幾天仍顯陌生的青色帳頂，翻身夾住棉被，露出一條修長的腿和圓潤乾淨的腳趾。

這客棧店名字取得響亮，其實規模不大，但地處幽靜，小二哥服務熱忱又機靈，不讓他來吵人，腳步聲就算只經過也放得很小心。住店管一頓飯，若想搭伙也行，拿出銀子來，萬事都好商量。

她出身大家，出門在外卻很能隨遇而安，不會認床，不挑揀吃食，客棧的床很結實，飯菜吃了半個月，不是什麼山珍海味、美食佳餚，但比起軍營裡的大鍋飯已可口許多。

大鍋飯就那麼回事，餓不死人也吃不胖誰，客棧裡還能點菜，再者，她走南闖北跑了那麼多地方，這荷澤縣氣候宜人，四季分明，住著還算舒坦，所以目前還沒有離開的打算。

自從離了京城，於露白經過一個城鎮又一個城鎮，她沒辦法多想，不管停留在哪都覺得心慌。

現在的她不用早起練兵，也無須點卯到校場去練兵，戰事已經完結，也不用冬練三九，夏練三伏，刻苦的自我鞭策，如今她有得是大把大把的時間。

虛擲嗎？

既然是行屍走肉，又有何妨呢？

於是她翻身又睡，醒時已經日上三竿。

蓬著頭，就著木盆裡的水簡單洗漱後，換上鐵色短布窄衫，同色長褲，為了行動方便，拿出擱在几案上的布條分別纏繫在腕上，確定牢固，繫好綁腿，起身將布腰帶紮進腰際，把烏黑如絲的髮往後攏，紮了個男子的髮髻，戴上青色帕頭，套上短靴，轉身出了房門，直往樓下客堂而去。

「小兄弟您早，今兒個還是按照慣例熱粥和三個小菜，饅頭還是一個夾上水煮雞肉，二個驢醬肉包起來帶走？」

其實已近巳時，不算早了，但店小二是個人精，送往迎來，熟練至極。

悅來客棧開在梅花街一條僻靜的小巷裡，三間門面，四進院子，十幾間客房，落腳的多是往來客商或是路過打尖的客人，像於露白這樣一住半個月，年紀這麼小，還隻身一人，當真少見。

最令人側目的是她身量頎長如竹，面貌明麗如明珠，不刁難人，凡事不挑揀，給

銀子更是爽快，這樣的客人還真是少有，最特別的是養在馬房裡的那匹白鬃大馬，對馬匹有研究的客人說那可是大宛國的雪羽驄，寸長的白毛垂在四蹄上，奔踏時像飄在雲端上，矜貴至極，這樣的大馬可不是尋常財主門閥想養就能養得來的，那可是貢馬，舉國上下不到五百匹，這位小爺在穿著上雖然看似隨意，但是客棧裡從上到下沒有人敢小覷。

「嗯。」這位小二哥很自來熟，對她從一開始的客官小爺、公子，到現在稱兄道弟的小兄弟，熟乎得很，完全不卡螺絲殼。

「好咧，您稍坐，飯菜馬上就來！」要他雞蛋裡挑刺，這位小兄弟什麼都好，打賞錢也大方，唯一的缺點就是不愛笑，面上一直是淡淡的，有時那英氣的眉毛一豎還頗為駭人，令人呼吸都要小心上幾分。

於露白不關心小二心裡打什麼小鼓，逕自吃了早飯，揣著包著三個大饅頭的油紙包，腳下生風的出了客棧。

荷澤縣是個花城，有十之五、六的人家都是花農，舉目望去，萬紫千紅，五彩繽紛。無須刻意走動尋覓，空氣裡都是撲鼻的香氣，令人心肺舒暢不已。

來到巷口處，她撮嘴吹出清越的口哨，一隻分不清什麼顏色的小狗便搖頭擺尾的出現，一看見是她，被長毛蓋住的黑黝黝眼珠子霎時濕潤了起來，直奔到於露白面前還煞不住腳，滾了兩滾很快爬起來，露出粉紅的舌頭傻笑著。

「嗯，不錯，讓你聽見口哨聲才可以出來你做到了，好棒，今天是水煮雞肉和熟雞蛋，來，吃吧！」於露白她全無形象的蹲下來，誇獎的在牠毛茸茸的小頭上摸了兩把，很快把水煮雞肉和兩顆雞蛋慢慢的剝成細塊，放進她在路邊隨手摘來的荷葉上。

小狗長長的尾巴搖晃得可起勁了，雖然看起來口水已經流滿地，還是規規矩矩的蹲在那裡，望著食物兩眼發光卻沒敢動一下。

牠可沒忘記初見面時，這人狠狠的訓了牠一把，說什麼隨便吃嗟來食被壞人抓去當香肉吃了都不冤，壞人牠知道，就是常常踢牠罵牠，好像牠是什麼十惡不赦的東西的那種人，但香肉是什麼牠不是很清楚，只是牠喜歡她在自己頭上摩挲的感覺，所以決定聽話。

這人沒有惡意的味道，又每天都會給牠吃的，於是牠每天從土地公廟出來都會躲在牆角，偷偷等她給自己送好吃的食物過來。

原來聽話就能得到讚美和食物，真是太好了！

見牠吃得歡，托著腮、蹲在牆根陰涼處的於露白覺得辦完一件大事。「吃完趕緊回去，別亂溜達啊，明天再給你送吃的來。」

「汪。」牠含糊不清的叫了聲，也不知到底聽懂了沒。

她俐落起身，這些天她都隨意閒逛，有時是小廟口，有時是城門樓、虹橋、碼頭，路上她買了兩顆大水梨，邊走邊吃，邊看著茶肆、當鋪、路邊小攤賣炒涼粉的，最後挑了到離鬧市不遠的牌坊長階梯上曬太陽，把果核隨地一丟。

她一身乾淨俐落打扮，行徑卻與痞子閒漢無異，路人莫不對她投注奇異的眼光，可於露白完全不在意，一個哀莫大於心死的人對那不痛不癢的眼光有什麼好介意

的？

臉面是什麼？不當吃不當穿，更不能豐盈國庫，名聲亦然，純粹世人自己作祟的心態罷了。

她坐下的屁股都還沒焐暖呢，混亂雜沓的人聲和腳步聲從街的另一頭傳來，其中一個漢子滿頭大汗的推著獨輪車，一群人直奔過來，五、六個粗壯的漢子邊喊著，「讓讓讓讓，救人要緊……」顯見目的地是她對面的醫館。

行人驚呼的驚呼，尖叫的尖叫，不過還是都側身讓開了道。

獨輪車車板下沿路流下滴滴答答的血跡，怵目驚心。

於露白卻宛如沒看見，等獨輪車和那些人過去，重新闔上了眼睛養神。

她在這附近閒蕩，欺她一張生面孔，不是沒有人來找碴，不過一個兩個都吃了癟，嚇得屁滾尿流，何況她既不爭地盤，也不乞討，只是找個地方曬太陽，還犯著那些人了？

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加倍奉還！這是她的人生格言，而且向來遵行不悖。

殺一儆百後，倒是安靜了許多天，再也沒有蒼蠅在她身邊嗡嗡飛。

她是大將，沙場上令行禁止的威嚴，拿出氣勢來還是很能唬人的，自己這般凶悍，她也從來不擔心這樣的自己能不能嫁得出去——

以前不擔心是因為從小有個青梅竹馬，對她言聽計從的沈如墨在，如今他不在了……只要想到這三個字，她便心痛不已，放眼天下，不會再有哪個男人有膽娶她進門了，她也不稀罕。

所以她有什麼好擔心的？

生死兩茫茫的滋味太難受了。

人總是這樣，總是在失去之後才發現自己曾經多麼幸福，失去的時候就格外的不能承受。

你說情絲柔腸如何相忘，我卻眼波微轉，兀自成霜。

沒有你，她苟延殘喘的活著到底有什麼意思？

沈如墨，你這說話不算話的大混蛋！

她的視線漸漸模糊，兩行淚不由自主的沿著臉頰滑落下來。

此時，一輛樸素無華的馬車正從梅花街上經過，馬車裡，夏日遮陽的細竹簾子被一隻指節分明，又白皙溫潤的手掀起了一角。

那一角正恰恰好將街旁的於露白那看著神色悲傷，十分落寞孤單的身影，映入眼簾。

人群中，所有的聲音瞬間都褪了去。

他如同冷玉的眼眸死死的瞪著人群中孑然一身，無聲悲痛哭泣的她。

她怎麼會在這裡？！是錯覺嗎？還是他眼花了？

探子回來稟報的消息是她好端端的住在京城她的將軍府邸裡，那在這裡的人是誰？

鳳訣如同被雷擊，腦子裡除了空白還是空白，心裡像被一隻無形的手狠狠的捏住，痛得沒一處好，不能自己，他手捏成拳，青筋畢露。

馬車行進飛快，他只有一眼，這一眼，瞬間即逝。

他心痛如絞，妳……可不可以不要這麼哭？

到底是誰讓妳那麼傷心？

「停車。」他的聲音如滿室涼風吹過，不見其人而聞其聲，如涼風襲肌，幾忘炎暑。

馬車並沒有在他的喝聲下戛然停止，直待小半刻過去，車夫將馬車停妥後立馬滾下車轆。「方才人多車擠，實在沒有地兒可以停車，請九爺恕罪！」

車夫是個粗壯的漢子，五官普通，丟到人群很快就會看不見的那種，江湖裝扮，一看就是個練家子。

「不怪。」鳳訣將整片簾子往上捲去，只見喧譁吵鬧的街市，車水馬龍，那牌坊下只餘一群不知憂的孩童戲耍，早沒了於露白的蹤跡。

他不死心，放下竹簾信步踏出馬車，只見一襲白紡綢披風裏著碧玉袍，袍子不見任何繡工卻亮著霞光，儼然從千山萬水裡走來的水墨人物，麒麟玉冠，身姿昂然，如玉瑩然，站到人群中就像乍現的光芒，讓人多看幾眼都不夠。

他眼觀四面，可街市中怎麼也看不到他心心念念那人兒的蹤影，她就像突然從人間蒸發的水氣那樣，轉眼就消失不見了。

他告訴自己，方才那一眼只是思念太過的海市蜃樓殘影。

但是——

「這是哪裡？」

「稟九爺，我們剛進荷澤縣城。」

千山萬水，千絲萬縷裡，一個和記憶裡全無相干的地方。

「佈人手，」他一動不動的站在那，四月涼風刮來春風襲香，他全然沒有感覺，嘴角微啟，聲音很低，「掘地三尺，即便將荷澤縣翻過一遍，也要將那女人找出來！」

蒙寰眼中閃過疑惑後微微一愣，女人？沒頭沒尾的，怎麼就和女人扯上關係了？他們家九爺是個傳奇人物，一年多以前的他還是個紈褲子弟，別說打理家中的產業，沒把它敗光就算祖上有德了。

可就在九爺遭人埋伏襲擊重傷後就變了，當時他生命一度垂危，請來的大夫都直言準備棺材吧，哪裡知道奄奄一息的人卻奇蹟似的活了過來，還用短短一年多的時間坐上廣東十三行三當家的位置，本來搖搖欲墜的鳳家商鋪更在他的經營下起死回生。

這一年，他跟著九爺走過來，看著他那股拚勁和韌性，除了鼻酸更是佩服得五體投地。

那是把命豁出去的拚搏，殫精竭慮的與人周旋，不眠不休的鬥智，該低頭的時候就低頭，該撒大把銀子禮物收買人心的時候也沒手軟過，沒有人敢相信那些送出去都沒人要的鋪子，在九爺手裡不僅起死回生，還鮮花著錦了。

可是找女人？

啊，也的確啦，九爺是個健康的男子，需要生理上的紓解也是正常的。

但是細看九爺這神情，和男人的慾望實在牽扯不上什麼關係，從他臉上掠過去的是一種蒙寰從沒見過的溫柔，卻又好似還帶著徹骨的痛意。

只是他揉眼再看，什麼都沒有了，他的爺還是那個清淡如水，就算生氣也沒有人捉摸得出來的那個人。

那麼他就要往另外一個方向去想了。「敢問九爺，那位姑娘是九爺的對手，還是友人？」

「都不是。讓你把人找出來就是了。」

沒頭沒腦的，九爺，您這是坑人，大海撈針啊！

「那、那些分號掌櫃們可在總號等著要見您……」他們不就是為了見這些一年才見上一次的各處分號掌櫃們，九爺才從廣東趕回京城的？

「讓他們擇期，改日再見。」

那些個分號掌櫃們可都分佈在全國各地，有的幾個月前就出發了，坐車搭船，日夜兼程，就為了能見上九爺的面，爺卻輕輕鬆鬆的把會面這麼輕易取消了，這不像九爺的為人啊！

「小的知道了，那您……」還站在這裡做啥呢？

他心裡嘀咕得緊，卻說什麼也不敢再問。

「這荷澤縣可有潤泰票號？」

「有一家。」

「就歇在那。」

「小的立刻派人去通知票號的管事。」馬車重新揚塵，達達達的奔馳而去。

讓鳳訣遍尋不著的於露白並沒有憑空消失，只是在陰錯陽差的片刻，一腳踏進醫館，分開圍觀的人群，朝著那一臉倨傲的坐館大夫走過去。

「怎麼，你治不好他？」

她向來不愛管閒事，路見不平這種事做得好了，大家歡喜，要是救到個恩將仇報的，那就是自找不痛快了。

但是不多久前鮮血淋漓，讓獨輪車抬進醫館的人，在她眼皮子下面又被抬了出來，幾個漢子又憋屈又抱恨，兼爆粗口的一路咒罵那醫館大夫見錢眼開，沒有醫德！他們這些貧窮人家就得讓人家這般踐踏嗎？「不過就說要欠些時候，也不是說不給，人家不是說醫者父母心？也不看看童哥兒已經痛成什麼樣子，開口閉口都是錢，真是錢你大爺的！」

「認命吧，誰叫我們沒錢。」

圍觀的路人也你一言我一語，說傷者運氣不好，碰到這仁德堂最愛錢的吳大夫。於露白是練武之人，七竅五感靈敏異常，百丈外的人聲只要她想聽，通常逃不過她的耳朵。她頓時熱血充腦，二話不說攔住他們，只丟下「等等」兩字，便霸氣的進了醫館。

那些粗漢左瞧右望，該等嗎？若是耽誤了童哥兒治傷的時間，他那條血肉模糊的

腿會不會因為耽擱給廢了？

帶頭的老漢姓曾，看著喬童一頭的大汗和忍耐到唇色發白、眼泛紅絲的痛苦神情，果斷的指揮旁邊一個年輕人。「你跟上去瞧瞧，有什麼不對趕緊出來通知大家，咱們也好想別的辦法。」

這是準備要等等看了。

荷澤縣看似很大，藥鋪也不少，但是醫術稱得上高明的還真不多，很不幸的，這個見錢眼開的吳大夫是其中之一。

曾老漢心裡琢磨著，童哥兒會出事，都是他的錯，要不是他引薦的活兒，也不會出這種事，真要有個什麼萬一，他如何向老鄰居交代？

醫館外曾老漢憂心如焚，醫館內的吳大夫見於露白一副興師問罪的氣勢，氣不打一處來，「我能治不能治與你無關，閒雜人等沒事就滾邊去！」

「那就是不能治了？」於露白長身玉立，娥眉斜飛，面色雖無凶狠顏色，可她終究是在戰場上拚殺過的人，縱是女子，威壓之氣也不是尋常百姓能頂的。

吳大夫小心肝顫了顫，結巴著道：「胡說，你這後生毛頭小輩這般無禮，也不去打聽打聽這荷澤縣我吳良的醫術如何，我敢稱了第二就沒人敢稱第一。」

「那好，」於露白也不囉唆，扔下一塊銀餅子。「既然敢誇下海口，那就治好他！若是醫不好，我就砸了你的店！」

這跟挖蘿蔔一樣容易的語氣是怎樣？

吳大夫還想狡辯個幾句，可那銀餅子這般可愛，他本就是個見錢眼開的，只恨不得把銀餅子拿起來咬咬看是否貨真價實，再說哪有把到手的銀子往外推的道理，他虛偽諂媚的往那銀餅子摸去，滿口允諾。

還未等醫館的伙計去把傷者喊回來，擠滿看熱鬧的路人早嚷著曾老漢將傷者抬回來了。

吳大夫收起了之前不是鼻子不是眼的神色，有銀子好辦事，喊來藥僮剪開患者的褲管，仔細查看起那受傷的青年。

於露白知道這裡沒她的事了，不動聲色退出被人包圍的圈子，轉身離開。

因為連綿的雨，這些天除了餵食吃貨——嗯，那隻眼裡只有肉和吃的小狗，她給牠取了名字叫吃貨，她足不出戶。

雖然沒出門，她也沒閒著，算著時間，琢磨著給家裡人寫了信。

她「離家出走」的這些日子，每到一地總會詳盡的寫信回去報平安，不這麼做，別說家裡的長輩不會放過她，數目眾多的兄長們也會叨念得她耳朵長繭，追捕令大概早就滿天飛舞，令她寸步難行了。

退一萬步說，她還沒準備回家之前，只能認分的寫家書，把自己到了哪、做了啥，一五一十的交代一遍。

家書嘛，報喜不報憂，因為不急，她花了兩天才寫好，讓小二拿到驛站去投遞，至於她自己，則坐在客棧樓下大堂，挑揀著花生瓜子和米糕吃，聽說書人講奇情

的江湖兒女段子，那說書的老頭擅長插科打諢，葷素不忌，倒也不無聊，再不然就埋頭大睡，睡飽又起來吃，一睡半晌，絲毫不會覺得無所事事。

當然，這樣的人生如果她的如墨哥哥也在……那麼她的人生再也沒有缺憾，圓滿了。

雨一下幾天，這日難得雨歇了，她閒來無事，便在自己的房間裡將幾套拳法演練過一遍，活動筋骨，舒展身體，直練得汗流浹背，渾身舒暢，接著讓小二送來熱水，美美的泡了個舒服的澡，這才出了門。

哪知道前腳剛出客棧的大門，就被人攔了去路。

「小兄弟。」

她抬眼望去，那青年腋下支了根木杖，一身褚衣，雖然半新不舊，卻十分乾淨，不見半個補丁，一旁還跟著個布裙荊釵的妙齡少女，面色有些蠟黃，身子看似沒有幾兩肉，但面貌清秀俏麗，略帶緊張的打量著於露白，至於青年單眼皮，眼神明亮，眉目舒展，乾乾淨淨，笑容燦爛耀眼。

「我認識這位公子？」

青年面色尷尬，但笑容仍舊不減。「在下喬童，這是我妹妹喬梓。」

這人是誰啊？她認識嗎？

於露白心中納悶，回他客氣的微笑，作揖還了一禮。

她出身武將大家，不像那些世家門閥把人分成三六九等，用衣著來評判人，只要人好聲好氣來跟她說話，她也很是客氣。

喬梓也屈膝福了個禮。

「是我莽撞，應該稱呼您為恩公才是。」雖然對方的表情看起來就是不記得他這人、他的事的樣子，喬童依然面色帶笑。

那天他在作坊裡不慎受傷，當日雖然痛到後來意識模糊，仍記得這位小兄弟施與的恩惠。

要不是對方慷慨解囊，自己這條腿別說治癒，怕是要終生變成瘸子了，將來別說替家裡支應門庭，還會變成家人的負累了。

雖然只是一眼，卻如同烙印般，對於露白一瞥難忘。

於露白瞧他那用兩片木板固定著的腿，想起他是誰了。「你的腿還沒好利索，怎麼出門了？」

「我大哥心裡記掛著恩人，說無論如何都要來向您道謝，一打探到恩人您住在這，一刻也待不住就趕著過來了，還有，您那銀餅子可是救了我哥，也等於救了我們全家的命。」小姑娘開口了，聲音細細，有條不紊，說到激動處蠟黃的臉蛋微微泛了紅暈。

「舉手之勞，不用記掛。」於露白是真覺得沒什麼，在她能力範圍內做事，不勉強、不為難，因此也不值得人家這麼鄭重的謝意。

哪裡知道喬梓咚地忽然跪下，就這麼結結實實的給她叩了三個頭，然後仰起小臉說：「我阿爹本來也要來向恩公磕頭謝恩的，只是他老人家身體不好，不能親自前來，我哥腿不方便，因此阿梓代替我爹和我哥哥給恩公您磕頭！」

於露白閃開半步，虛禮的作勢扶了下。

這磕下的頭她要受了會折壽的！何況這人來人往的客棧，駐足觀賞的人已經不少，引起騷動什麼的就不必了。

「快起來，君子有通財之義，這事就這樣揭過去，往後別再叫我恩公什麼的，聽著彆扭。」

喬梓聽話的起身，躲到她哥哥身後去了。

「在下姓喬，單名童，敢問恩公貴姓名為何？」喬童自報家門，他穿著簡樸，言談卻斯文有禮，和鄉下漢子的直爽粗糙不同。

「我姓於，名露白。」

「於恩公。」

「說好不叫我那兩字的，那……」就此別過。這四個字還在她舌尖滴溜，哪裡知道……

「恭敬不如從命，我年長就喊你一聲於兄弟了？」

這是稱兄道弟起來了，好吧，她對這人印象還不惡。

「喬兄。」她抱拳。

「感謝於兄弟的仗義紓困，只待我的腿傷一好，我一定會用最快的速度把銀錢給還了。」

「人生在世誰沒個緊急的時候？錢的事情不要放在心上，改天也許就需要喬兄的幫忙了。」誰沒有個時運不濟的時候？

她也不是哪種誰都願意幫的人，行有餘力，既然出手，就不會去記掛人家還不還錢這種小事了。

「於兄弟的大恩大德，我喬童銘感在心，永遠不忘！」喬童又是羞愧，又是感動，雖說男兒膝下有黃金，若非行動不便早下跪了。

「好說、好說。」

「原諒愚兄交淺言深，我聽說於兄弟居無定所，客居旅店，客棧雖好，可龍蛇混雜，出入分子複雜，老是住客棧也不是個辦法，不如……不如移居到愚兄家裡可好？」

把一個陌生人往家裡迎，這喬童是太傻還是太天真？

人心是黑是紅可不是臉上就能看得出來的，面上慈善，卻是一肚子壞水、爛稻草的人可多著。

「這就不必了，過兩天我就要離開荷澤縣了。」

不過是幫襯一些銀子，若是還住到人家家裡去，被人說成挾恩討回報，豈不是自找沒趣，還失了本意。

再說這地兒她逗留得夠久了。

會一待這麼久，厭倦四處漂泊的心是有的，人就是這樣，東飄西蕩後又開始懷念起安定的滋味。

還是她的心連那些風土景致風光都安慰不了了？

呵，人吶，就是這麼矛盾！

第三章 上喬家作客

「於兄弟要離開這裡？不知要往哪去？」喬童關心詢問。

「我是個沒有定性的人，一個地方總待不久，會在荷澤縣住那麼久，我自己都覺得奇怪了，至於下一站，就隨遇而安。」她自我調侃。

「如果真有要事，愚兄也不好阻攔，如果是因為愚兄方才那些話才使於兄弟心生離去之意，是我魯莽衝動孟浪了。」說到這裡，話裡居然帶著幾分蕭索失望。

「喬兄多慮，我只是覺得你我素不相識，去府上太過打擾了，多謝喬兄一番好意，我心領就是了。」

喬童緩下心緒，笑得有幾分羞澀，眉角微飛，「說素不相識……也不見得……」他是見過於露白的，荷澤縣說大不大，說小不小，她出沒的地方也就那幾處，喬童每日要上工、下工的路上總能看見她。

沒有人會不對她多投注幾眼，甚至引發好奇心的，於露白那出眾奪目的容貌和尋常人身上不會有的氣質，一開始是不經意，後來卻留上心，每天經過便會不由自主的多瞧上一兩眼，偶爾不見蹤跡，還會心生奇異的失落感。

雖然不明白她為什麼每日無所事事在街上遊蕩，莫名的好感卻止也止不住，這回又接受了她的援助，親近之心就更加濃烈了。

「原來你我還真是有緣。」於露白聽他吞吞吐吐說完後輕笑。

這一笑，她波瀾不驚的美眸宛如畫龍點睛般黑亮如漆，冷淡的五官明亮起來，令人沉溺驚豔，不知所以了。

兄妹倆看得有些別不開眼，直到喬梓用手肘杵了她哥哥一下，喬童這才幡然醒過來，回神的同時忽然就不知要把眼光擺在哪了。

哥哥這呆樣！哪裡是鹿鳴書院出身的秀才，簡直就是個傻子！

一直躲在喬童後面的喬梓忍不住腹誹自家老哥，接著探出小臉幫自家老哥一把。

「於哥哥，既然有緣，您就不要跟我兄妹客氣，家裡人少，就算多個人真不礙事的，阿爹說了，能見著恩公給您叩頭，他會感激不盡的。」她見於露白雖然表情冷漠，但不端派頭架子，也沒有那些紈褲公子們的習氣。

於露白見他們兄妹神情真切，盛情難卻。

也罷！就兩天，也算不了這對兄妹一樁心事，兩天後她拍拍屁股真心要走，他們想攔也攔不住。

再說還有個喬梓這小姑娘在，沒什麼男女大防的問題。

「喬兄豪爽，我再推辭就難看，那就叨擾了，只是不介意我帶隻小毛狗一起吧？」她要悶聲不吭消失兩天，那隻笨狗去哪刨食，不會像還未遇到她之前餓得吃土和草吧？

「自然、自然。」喬童沒料到她還養了隻小狗。

於露白到了巷子口，用口哨聲叫來一隻渾身髒兮兮的小狗，「我有要去的地方，你要跟我一道嗎？」

吃貨轉著黑葡萄般的眼珠子，用小身子直蹭著她的腳，好像在說有吃的東西哪我都去，讓於露白笑噴牠是愛吃鬼，只是啐罵歸啐罵，還是一把抱起了吃貨，然後

捏著自己鼻子說：「你這味兒！看起來得先給你洗個澡才行。」
吃貨伸出粉紅色的舌頭舔了舔她的臉，好像又在說有得吃，隨便妳怎麼蹂躪我都行！
於露白被吃貨逗得心裡軟成一片，噙著笑向喬家兄妹說道：「這小傢伙的伙食費，我會負責。」
早被於露白對著小狗全無防範的無垢笑靨給怔愣住的喬童，頓時哭笑不得，他是這麼小氣的人嗎？跟一隻狗計較吃了多少東西？
如果，於兄弟能對他也像對小狗這麼笑，該有多好？
於露白帶著吃貨回到客棧隨意把行李一收，下樓結了帳，又讓小二把在馬廄裡的雪羽驄帶過來。
喬氏兄妹見到漂亮的雪羽驄連話都不會說了，於露白也不問喬童能不能騎馬，安排著人扶他坐上馬背，也把吃貨安置在雪羽驄背負的行囊裡，吃貨本來想抗議，露出牙的嘴卻讓於露白塞進一大根肉骨頭，便歇下心思，在達達的馬蹄聲裡叉著腳，安心的啃起肉骨頭。
喬氏兄妹住的地方叫西巷村，距離荷澤縣一個時辰路程。
喬家的屋子……嗯，就是那種她不會形容、以泥塊壘的房子。
所謂的門面只是一塊滿佈被風雨侵襲得斑駁痕跡的木板，半頽的圍牆上頭爬滿蔓生雜草，「嘎吱」一聲，喬梓推門而入。
庭中寂寥，青石鋪的路早就不見，有幾間側屋倒塌了，看起來搖搖欲墜，磚瓦外露，雜草叢生，無人打理，但隱約還能見到蒙塵的梁柱上殘留雕刻彩繪著昔日繁華時的福祿壽喜和各種寓意吉祥的圖案。
昔日興旺過的宅子，如今沒落了，明明白白的破落戶。
於露白絲毫沒有看不起喬家的意思，不過每到一處細心觀察，是她多年來養成的習性，畢竟她和旁人不同，一旦出錯，牽連的可都是數以百計、千計的生命，即便如今解甲歸田了，因著多年的習慣，仍是不免多看了幾眼。
喬梓卻看在眼底，見於露白雖然還是一臉淡漠，但忍不住解釋，好像不希望她看輕自己家。「屋子外表看起來不太牢固，可是還有幾間房可以住人的。」
「我覺得挺好的。」貧窮並不可恥，可恥的是不知上進和自怨自艾的人。
這世間也不是人人都能住上大瓦房，出入坐馬車，三餐吃山珍海味的。
雪羽驄被於露白隨意拴在歪脖子樹上，吃貨也放牠去認識新環境，於露白跟著喬氏兄妹進了屋子。
屋裡空蕩蕩的基本上沒幾樣家具，地上擺放著大大小小的鍋碗，一看就知道是接雨水用的，說家徒四壁也不為過。
「是誰來了？」蒼老年邁的嗓聲，伴隨著幾聲咳嗽和清痰的聲音，一個面黃肌瘦、形如槁木的老者顫巍地扶著裡屋門框探出了頭來。
「阿爹，是我和阿兄回來了。」
喬梓馬上過去扶起父親，但是有眼睛的人都看得到她因為喬老爹的重量，小肩膀立時沉下去，臉蛋漲得通紅。

「這位是？」

喬梓將喬老爹安置在一張藤椅裡，偷偷吁了口氣卻不敢讓父親看見。「就是幫了阿哥的那位於公子，我們家的恩公。」

「原來是恩公，小犬終於把恩公請來了。」喬老爹聞言，撐著扶手就想站起來，怎奈身不由己，雙腳無力，一起身就軟身癱倒。

在眾人的驚呼聲中，喬童第一個衝上前想把父親扶起來，可他自己都需要人家攬扶了，哪還有力氣幫人，腿傷加劇不說，喬老爹也想扶住兒子，這下手忙腳亂，眼看父子倆就要摔成一團。

幸好於露白閃電出手，喬梓也在慌亂中扶住喬童，這才穩住間不容髮的瞬間。所有的人都捏了把冷汗。

「喬老爺，您要好生保重。」於露白確定喬老爹坐穩了才鬆開自己的手，揚眼對上喬氏兄妹感激涕零的眼神。

她完全不放心上，舉手之勞，是人都會這麼做。

「老朽這破爛身子出來丟人了，讓於姑……公子見笑了，請海涵。」老人的手像松樹皮，眼睛看似混濁卻帶著令人看不透的犀利。

「喬老爺，不必客氣，是晚輩冒昧來打擾了。」這老人好毒的眼睛，這是一下就看穿她的身分了嗎？

「小老兒家貧，對於公子的義舉無以回報，公子若不嫌棄我這地兒空曠破舊，儘管住下不要緊，就當自己家裡隨意。」

「這就打擾了。」這喬老爹和目不識丁的鄉下人有別，他言談進退有據，只是人病了怎麼不請大夫來看呢？

一想到喬家的情況，手頭肯定是不寬裕，加上喬童這一傷，許是雪上加霜了。

喬老爹一陣劇咳後，疲憊之色盡現，告罪後讓喬梓扶著回屋裡歇息去了。

「我爹自從事業一蹶不振，資財又被信任的友人捲光後，心情憂鬱，脾氣越發變得古怪，於兄弟莫怪。」喬童真心誠意的替父親致歉。

往年四月都是父親最意氣風發的時節，這些年卻是只要近了這日子脾氣就更加不好，病情更加嚴重，花了許多銀子請大夫來，每個說詞都差不離，就是愁思憂結，心病還需心藥醫，藥物只能稍微紓解，沒辦法根治。

年復一年，就變成沉痾難起了。

「人生遭變，總是需要時間調適的，隨著時間慢慢過去，什麼都會變好的。」心事這種事情除了自身想開以外，別無他法。

心似雙絲網，中有千千結，說來她也糾結著自己的情事不能自己，又有什麼資格干涉別人的心事？

「我爹的心結……一言難盡。」喬童瞥了眼喬老爹的屋子，長長嘆了口氣。

都怪他太不經心了，一心撲在科舉讀書上面，只想為家族增光，兩耳不聞窗外事，父親也從不向他們說道花田事，生意上更是絕少提及，他更不知道那幾年父親在花賽中遭人構陷慘敗，花田遭蟲害，要不就是種不出可以參賽的牡丹花。

父親到處奔走無果，還耗費許多錢財銀兩，這些年因為憂思和挫折，有天夜裡居

然一把火把花田燒了。

身為子女的他才知曉了事情多嚴重，他完全不知道事情怎麼會發展到這般不可收拾的地步，那幾十畝的牡丹花田可是父親的性命，他居然狠得下心一把火給燒了個乾淨，可見灰心喪志到了什麼地步。

妹妹養在深閨，只知風花雪月琴棋書畫，他除了讀書，身無一技之長，以前覺得自家錢財來得容易，但是父親一倒下，還欠下許多負債，他到處奔走無門，才恍然大悟沒有誰家的銀子是大風吹來的。

錢是好東西，世人都說銅臭不堪，可世人又有多少人能不看重金錢，靠傲骨和自尊活下去？

他可以不吃不喝的活下去，但他有父親要奉養，妹妹要照顧。

這些說來說去都是家事，能向誰說去？難得於露白這一問，他就像開了閘的洩洪口，將喬家這些年來的冷熱說了個遍。

儘管於露白只是聆聽，連句勸慰的話也沒有，喬童卻覺得能吐盡胸中壘塊，心頭鬆快不少。

四菜一湯，蔬菜是野菜曬乾後做成的菜乾和泡菜，沒半點油星，一盤水煮肉是唯一葷腥。

喬梓盛了一碗飯菜送進喬老爹的屋子，回來後他們三人圍桌而坐。

於露白不是嫌棄菜色不好，而是喬梓煮的東西實在……實在……難以入口，於露白覺得就算自己矇著眼睛，肯定煮得比她好吃。

喬童倒是吃得一臉麻木。

於露白不動聲色，「喬姑娘，在下可否借一下貴府廚灶？」

雖然不知道她要借廚房有何用意，喬梓還是很爽快的點頭。「於大哥儘管用去。」

「失禮了。」

於露白掀袍起身走進喬家廚房，見木頭的几案上晾著幾根蔥、蒜和薑，她握刀把幾樣切細碎，用小碗裝了，再舀一匙醃醬、一匙醬油，加上腐乳，全數拌在一起，端了出來。

喬家兄妹見那一碟調味料，「這是？」

「肉菜只要沾點這個佐料，會比較適口。」於露白以身示範夾了一筷子的波稜菜沾醬就口，接著扒飯，一氣呵成。

那佐料雖然簡單卻有畫龍點睛的效果，喬家兄妹也學著沾了調味再往嘴裡放，蒜辣醋酸肉美，令人胃口大開。

「想不到於兄弟對吃也有研究。」喬童說道。

「我一向不講究吃。」而所謂的不講究是有前提的，那就是食物得能入口，要是讓人吃都吃不下去，就得另闢蹊徑了。

也就是說，表面上她什麼都能下嚥，但實際上，她異常挑嘴，戰場上吃大鍋飯是為了維生，可遠離沙場，要能讓她發自內心的讚一聲好吃的廚子，至今還未遇見。

為了自己的五臟廟，她只好自己動手，當然，這還是要有前提——她有想下廚的慾望。

「我知道我的廚藝實在不怎麼樣。」喬梓紅著臉，倒是很坦率的承認，以前家境富裕時，父親連廚房都不讓她進的，然而家裡如今別說請個廚娘照料家人的三餐，連吃飯都有問題了，家中只有她一個女子，她不下廚，難道要為生計忙活得焦頭爛額的哥哥煮給她吃？

於露白也沒意思要指點她，她只是過客，沒必要融入太深，廚藝這項本事日積月累，再難吃也吃不死人的一一先決條件是她不用吃這人做的菜。

喬梓見於露白專心扒著碗裡的飯粒，細心的給兄長夾了肉。

於露白看這對兄妹的互動，你替我夾塊肉，我替你添碗湯，感情不是一般的好。說起來她自家幾個兄長對她也不差，大哥只要下衙總會給她帶點同僚送的新奇小物事，二哥除了經常送的筆墨紙硯，徽墨、歙硯、湖筆，多得可以開書肆了，不過偶爾也會換成時新的衣料，小哥送的東西就更廣泛了，大自西洋掛鐘，小至帶鍊的懷錶、洋傘，林林總總，多不勝數。

不過，聽說懷錶不是男人隨身攜帶的物事嗎？於露行啊於露行，你到底把你妹妹當作什麼了？

她在阿柴虜身負重傷時，聞風趕到營地，安排她回家的也是那些哥哥們。

這麼多哥哥裡要說她比較喜歡誰？手指長短都是手指，哪還挑揀什麼喜歡不喜歡的？

但是性情與她投契些的，除了二房的朗哥哥，就是小哥於露行了。

鄉下人沒什麼食不言、寢不語那一套，閒談中於露白才知道喬梓除了負責一家三口的家務，還接了城中許員外家的活計，幫忙洗一些衣服，掙點辛苦錢幫忙家計。於露白瞄了一眼，那十指粗糙得可以，哪裡還有喬童口中大家閨秀的纖細秀雅，那個躲在深閨，因為世俗對女子的要求而凡事退讓，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只知風花雪月，只知順從的少女，因為家變歷練成了不折的垂柳。

要於露白來說，堅韌說什麼也比柔弱好，她不是鼓勵女子要百折不摧，太過剛硬易傷，但是柔弱隨便人家搓揉也不對，水可深可淺可濁可清、能屈能伸能容忍才是中庸之道。

只是要做到這種地步，天下間又有幾人？

用過飯，喬梓收拾好桌面，對著於露白說：「於大哥晚上就跟我大哥睡吧。」

於露白頓時一僵，「我睡相難看，喬兄又帶傷，要是因為我的睡相不佳使他傷勢有什麼差池，反倒是我的罪過，若是可以，隨便給我一間房，只要幾張長板凳湊合著也行。」

這麼大的宅子，就算再破爛也有間能住人的屋子吧？

她很後悔輕率的答應來喬家住。

喬童的臨時起意，她的輕率答應，就變成了現在騎虎難下的局面。

「西廂還有間客房，只是太久不曾住人有霉味，要請於大哥多包涵，我現下就去把它整理出來。」喬梓看於露白一臉不願意的樣子，繼而想到有許多家的男子

都是自己一間房的，於大哥肯定是不習慣和人一起睡。

「有勞姑娘了。」

她決定明早起來就離開，她不喜歡給人添麻煩，如今麻煩已經造成，只能盡快結束。

看著洗刷乾淨的舊被褥和蓆子，經過極力打掃依舊帶著霉味的房間，於露白忍住感官的不適，早早睡下了。

她的體質堅強，不管戰地壕溝還是家裡的架子床她都睡得好，忍過最初的不舒服後總算在極度的疲倦下睡到天亮。

只是沒想到，天亮之後房間看起來越發慘不忍睹，這是間屋齡很老的房子，處處是裸露的土塊和麥稈子混合糯米汁填補的痕跡，龜裂到處可見，最長的一條幾乎縱貫整個牆面，要是遇到連日驟雨，這間房肯定很容易完蛋。

她連呼吸都放輕的起了身，就聽見喬梓的喊聲——

「於大哥，我把洗臉水、巾子和皂角放在門外。」

「謝謝喬姑娘。」

喬梓放下木盆子，腳步匆匆地走了。

於露白就著木盆子裡清澈的水洗了臉，殘留的瞌睡蟲一掃而盡，擦拭的同時卻隱約聽見不斷的爭執和虛軟無力的解釋聲響傳進耳朵。

這是怎麼回事？一大清早的誰上門呢？而且聲音一回比一回高，還真是「有禮貌」！

「牛叔，你這是強人所難，多通融兩天吧，我哥可是在工地受的傷，於公於私又沒有做錯什麼，您說讓今天就上工，換作受傷的人是你，你能嗎？」是喬梓在據理力爭，小臉因為氣憤漲得通紅。

「是我讓秀才老爺受的傷嗎？工匠所裡那麼多人誰不受傷，就他嬌嫩，文曲星下凡吶，他自己不小心怪誰？妳這丫頭片子站著說話不腰疼，牛爺我下面要是每個人都這樣怠工，我怎麼帶人？」說話帶刺的男人十分矮小，甚至不到喬童的肩膀高，皮膚黧黑，一臉猥瑣，講話的時候歪著嘴斜睨著眼，完全一副小人得志、憊懃流氣的無賴樣子。

「牛大，你不要欺人太甚，你從小就我看到大的，不敢奢望你能替童哥兒在管事面前幫襯幾句好話，你的本事就是幫著旁人來欺負自己的族兄？咳咳咳……」喬老爹顫巍巍的站著，像風中飄搖的蠟燭，老邁的聲音強撐著一口氣指著牛大破口大罵，說到後來人氣得直發抖不說，因著氣血上湧，心緒激動，以致勉強壓在喉管的咳嗽更加壓抑不住，簡直就快把心肺都咳了出來。

喬梓只能拚命的幫父親拍著背順氣，怕他氣出個萬一。

「族兄？你們姓喬我姓牛，喬家出了個秀才，十里八鄉的誰不知道，連縣老爺都要高看一眼，我這低下的人可不敢高攀。好吧，」牛大觀著喬老爹瞪得快要凸出來的眼睛，忽然輕笑，笑聲輕浮下流，捧高踩低的意味分明。「看你們如今的可憐樣，也別說我不通人情，有辦法，你家隨便出個人頭，有人能上工，我能向上交代，就成！」

「牛大，你是欺我喬家無人？！」喬老爹好不容易緩過一口氣，一下子又被牛大

氣得不輕。

喬家就三口人，老的老，小的小，唯一一個能稱得上是壯丁的喬童還是傷兵，他這是強人所難。

牛大也不應，就這樣斜眼睨著喬老爹，一副「我就是這個意思」的態度。

「放屁！」喬老爹怒吼了聲。

「我放屁也是香的，喬老爺，以前整個荷澤縣都當你是個人物，如今你家業敗得一塌糊塗，東山再起嘛是想都別想了，此一時，彼一時，你還端什麼大老爺的架子？我牛大好心給你送來這一吊錢，你愛要不要！」

「我兒子在工匠所幹了三個月的活計，那可是個艱困活兒，當初說好一個月有三兩半的工錢，怎麼可能只有一吊錢？」

「牛副管，我算過，也記著工時，我這些個月沒有曠過工、沒請過假，甚至沒日沒夜的幹活，怎麼可能只有這些錢？」喬童忍得辛苦，要不是家裡等著他的工錢買米麵下鍋，他早一柺杖把這忘恩負義的混球給打出去了。

牛大是誰？

當年牛家母子來到西巷村，住的是破廟，有一頓沒一頓的過日子，這裡的街坊看著他們母子淒苦，有米糧的誰就多給一升，有鍋碗瓢盆的給鍋碗瓢盆、幾把青菜，他父親更常說孤兒寡母可憐，不時的接濟，年節更是不忘送些雞鴨魚肉、紅包給母子倆，牛大可以說是吃百家飯長大的，哪裡知道如今得意了，不念舊情就算，還落井下石，把落魄了的他們踩在腳底，父親常感嘆對路人好還可能得聲謝字，同是街坊，抬頭不見低頭見的……唉，還不如養條狗算了，你窮你富牠還是會跟著你。

只是這樣的人，誰給他的底氣？

說起來遊手好閒的牛大是走了狗屎運，靠著張油嘴滑舌，吹捧諂媚地在廣備攻城作坊的弓弩院底下的工匠所，謀著了一份小管事的職位，轄下管著幾個人，喬童就是他下面的幾個人之一，因為身分看似高了那麼一截，也就人五人六、氣焰高張得不可一世了。

喬童氣得臉色發青，拳頭幾乎要暴出青筋。

「牛副管，我的工錢不可能只有一吊錢。」他得忍，就算忍得要吐血也得打落牙齒和血吞，家裡快要斷炊了，什麼叫一文錢逼死英雄好漢，什麼叫窮途末路，他如今還真嚥到了。

「喬大秀才這是笑我牛大目不識丁，把該給的錢算錯了？是啊，我是沒喬秀才這麼厲害，隨便考個秀才回來家裡放著發霉，哼，可不就也這樣而已，不論以前多風光，如今你們還不是得靠我提拔才有一口飯吃？這一吊錢可還是大爺我看在喬老爺子曾經給過我家米糧救急的分上，從我指縫中漏出來的，不想要？過了這村可沒那個店。」麻繩串的銅錢在他的手上跳上跳下，所謂打人不打臉，罵人不揭短，但他說起話來可是全無顧忌。

喬家人勃然色變，辛苦勞動所得居然被說成是施捨，只要是有點血性的人誰聽了能不發怒？

於露白實在看不下去，這家人也未免太過懦弱鄉愿了，人家都來你的頭上拉屎，自己明明氣得都快吐血了，還忍？

「我說這就是喬兄你的不對了，怎麼可以拿著秀才的頭銜欺負人，一吊錢，蚊子肉少也是肉啊。」

於露白施施然的走出來，令喬家人詫異的是她沒站在喬家這邊，竟看似替牛大說話。

喬家父子皆露出不解的神色，喬梓想說點什麼，卻被於露白的眼色制止了。

「喲，終於有人出來說句公道話了，不過，你是誰？是喬家什麼人？」牛大瞧著突然冒出來的於露白，心裡提防著。

「我不是喬家的什麼人，我只是借宿的外人，這會兒正要離開，聽兩位在這裡說道，不如我來做個中間人。這樣吧喬兄，你方才說你都記著工時，不如把證據拿出來借我看一看，也好讓這位牛兄弟知道你有沒有騙人，是不是想詐東家的銀子？」喬童本來想你不站在我這邊就算了，居然還說我想誑東家的銀錢？是可忍，孰不可忍！但是見於露白神情篤定，一派從容自若，冷靜下來的他心想雖然和於露白認識不久，不過他相信於兄弟絕對不是落井下石的小人。

「我去拿，我知道哥哥的冊子放在哪裡。」知曉喬童行動不便，喬梓自告奮勇。不一會兒她出來，手裡拿著本簡單線裝的黃冊子，見喬童頷首，她遞給了於露白。

「嗯嗯，牛爺，這可就是你做人不地道了，這冊子明明白白寫著喬大哥上工的時數，我算算，你該給十五兩銀子又一吊錢的。」於露白一目十行看過去，這牛大還真是訛錢的貨。

牛大一聽，大聲喊冤，「胡扯，是十兩半銀子！」

幾道目光刷刷的投到他身上，牛大這時才知道自己說溜了嘴。

直比墨魚還黑的心腸！

軍器監的活都是艱苦活兒，破皮受傷是家常便飯，一個不小心，斷手指缺胳膊的，少腿缺掌的事不時發生，辛苦的勞作對應的是高酬豐償，不然像這種不死也去了半條命的工作誰要去幹？

她二伯父是火器營翼長，加上她帶兵，對兵器製造使用比旁人還有更多涉獵和研究，這樣的辛苦錢從牛大手頭過去，居然就剩下一吊錢，連肉都買不了幾斤。

「啊，原來是十兩半銀子……瞧瞧我這算術真是糟糕啊！」她笑得清淺，沒半點不好意思，比較像小狐狸得逞了。

牛大自知失言又惱又怒，「我就算昧下一點錢又如何，難道你不用孝敬我一些嗎？」他嚷嚷道。

他可管著工匠所的事兒，除非這活兒喬童不想幹了，他的生死可是捏在他手裡，隨便給他派個比豬膽還要苦的活就夠他受的，秀才有什麼了不起，還不是得在他的手底下討生活？！